

附件3

绩效目标表

(2022) 年

资金名称	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			
省级财政部门	省财政厅		省级主管部门	省文化和旅游厅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总金额	8390		
	本次下达金额	4645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(概述)	文旅行业纾困发展资金主要用于全省重点旅行社、A级旅游景区、文化艺术院团等文旅企业（不包括深圳市）积极应对疫情影响，帮扶企业纾困发展，让中小文旅企业“活下来”、就业保得住，激发市民游客文旅消费意愿，进一步推动我省文旅行业加快复苏，提振市场信心和潜力，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健康发展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扶持等级旅行社数量	200家
			扶持景区、度假区数量（个）	≥120
			扶持艺术院团数量（个）	8个
			扶持艺术演出场馆数量（个）	4个
		时效指标	实际资金支出率（%）	≥90
		成本指标	项目支出合法性	是
	效益指 标	经济效益	重点旅行社保有率	≥80%
			刺激拉动消费	1比5
		社会效益	景区接待游客人数（万）	≥3500
			艺术院团观众人数（万）	≥50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	扶持单位满意度（%）	≥90